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本人(姓名) 系(企业)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授权(姓名) 为本企业的代理人，以本企业的名义参加 组织的对丰泽万安片区（金屿社区）改造项目中的金屿社区金屿路129号房屋价值、被征收房屋室内二次装修价值等评估机构公开招选的活动。该代理人在参加本次公开招选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的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所产生的法律后果，本企业均予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的权利)。

特此委托。

企业(盖章): 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授权时间: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